**沧联社区榕村片城中村改造项目复建安置01、02地块工程施工图技术审查**

**招标文件**

**招 标 人：广州市黄埔丰镐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广东省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日 期：2025年4月**

**重要提示**

本项目实施电子招投标，投标人应先认真阅读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最新发布的《建设工程全流程电子化项目操作指南》，详见：https://www.gzggzy.cn/fwznbszyjsgc/988010.jhtml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3](#_Toc480)

[第二章 投标须知 4](#_Toc3374)

[投标须知前附表 4](#_Toc18339)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27](#_Toc21282)

[评标办法前附表 27](#_Toc9258)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39](#_Toc31799)

[第五章 委托人要求 40](#_Toc6170)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41](#_Toc446)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43](#_Toc31976)

[二、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45](#_Toc11087)

[三、投标报价汇总表 47](#_Toc17076)

[四、资格审查资料 48](#_Toc17051)

[五、施工图审查服务方案 49](#_Toc1540)

[六、公司简介 50](#_Toc14765)

[七、项目机构人员配备情况 51](#_Toc3736)

[八、其他资料 55](#_Toc30848)

**第一章 招标公告**

（另册）

**第二章 投标须知**

投标须知前附表

| **条款号** | **条款名称** | **编列内容** |
| --- | --- | --- |
| 1.1.2 | 招标人 | 名称：广州市黄埔丰镐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黄埔区丰乐北路928号A2栋6楼  联系人：杨工  电话：020-82282627 |
| 1.1.3 | 招标代理机构 | 名称：广东省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环市中路316号金鹰大厦16楼  联系人：杨工  电话：020-83549690  电子邮箱：pj3gdgj@163.com |
| 1.1.4 | 招标项目名称 | 沧联社区榕村片城中村改造项目复建安置01、02地块工程施工图技术审查 |
| 1.1.5 | 项目建设地点 | 详见招标公告。 |
| 1.1.6 | 项目建设规模 | 详见招标公告。 |
| 1.1.7 | 工程项目预计开工日期和建设周期 | 工程项目预计开工日期：开工时间以招标人通知为准。  建设周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完成所有服务内容为止。 |
| 1.1.8 | 建筑安装工程费 | 详见招标公告。 |
| 1.2.1 | 资金来源及比例 | 详见招标公告。 |
| 1.2.2 | 资金落实情况 | 已落实。 |
| 1.3.1 | 招标范围 | 详见招标公告。 |
| 1.3.2 | 服务期限 | 详见招标公告。 |
| 1.3.3 | 质量标准 | 符合国家及省、市有关施工图审查标准。 |
| 1.4.1 | 投标人资质条件、能力、信誉 | （1）资质要求：详见招标公告投标人资格要求。  （2）财务要求： / 。  （3）业绩要求： / 。  （4）信誉要求： / 。  （5）项目负责人的资格要求：详见招标公告投标人资格要求。  （6）其他主要人员要求： / 。  （7）试验仪器设备要求： / 。  （8）其他要求：详见招标公告投标人资格要求。 |
| 1.4.2 |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 🗹不接受  🞎接受，应满足下列要求： |
| 1.4.3 | 投标人不得存在的其他情形 | / |
| 1.9.1 | 踏勘现场 | ☑不组织，由投标人自行踏勘。  补充说明如下：  （1）投标人自行对工程现场和周围环境进行现场考察，投标人应充分重视和仔细地进行这种考察，以获取那些须投标人自己负责的有关编制投标和签署合同所需的所有资料。一旦中标，这种考察即被认为其结果已在中标文件中得到充分反映。考察现场的费用由投标人自己承担。投标人若认为必要时，也可以独自增加现场考察活动。  （2）投标人及其代表进入考察的现场，须自行承担那些进入现场后，由于他们的行为所造成的人身伤害（不管是否致命）、财产损失或损坏，以及其他任何原因造成的损失、损坏或费用等风险。招标人对此不负任何责任。  （3）由招标人提供的资料和数据，只是为了使投标人能够利用招标人现有的资料。招标人对投标人由此而作出的推论、解释和结论概不负责。  □组织，踏勘时间： / 。 |
| 1.10.1 | 投标预备会 | ☑不召开  □召开，召开时间：  召开地点： |
| 1.10.2 | 投标人在投标预备会前提出问题 | 本项目不召开投标预备会。 |
| 1.10.3 | 招标文件澄清发出的形式 | / （此为投标预备会的答疑澄清） |
| 1.11.1 | 分包 | ■不允许  □允许，分包内容要求：  分包金额要求： /  对分包人的资质要求： / 。 |
| 1.12.1 | 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 / |
| 1.12.3 | 偏差 | ☑不允许  □允许，偏差范围： /  偏差幅度： / |
| 2.1 |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资料 | / |
| 2.2.1 |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 | 时间：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18天前提出。 |
| 形式：招标答疑采用网上答疑方式进行。投标人若对招标文件（包括图纸、合同版本、最高投标限价等）有疑问的，可在规定的时间内通过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将问题提交给招标人或招标代理人，提交问题时一律不得署名。  网上答疑的操作指南为：登陆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进入“我是投标人”→进入“新建设工程交易平台”→进入“我的投标”→进入“招标答疑提问”→通过项目编号或名称找到所需的项目→在上述的答疑时间内点击“答疑提问”进入到提问区域→无记名或匿名提出问题。  具体操作方法详见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的相关建设工程全流程电子化项目操作指南。 |
| 2.2.2 | 招标文件澄清发出的形式 | 时间：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15天前。  形式：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通过“项目查询(日程安排、答疑纪要)”专区网上公开发布。 |
| 2.2.3 |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 | 时间：发出即视作收到。 |
| 形式：招标文件澄清（招标答疑纪要）一经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视作已发放给所有投标人。招标文件澄清文件（招标答疑纪要）为招标文件的一部分。投标人可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浏览、下载招标文件澄清文件（招标答疑纪要）。若招标文件澄清文件（招标答疑纪要）与招标文件有矛盾时，以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最后发布的招标文件澄清文件（招标答疑纪要）为准。 |
| 2.3.1 | 招标文件修改发出的形式 | 以补充公告或项目答疑澄清的方式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 |
| 2.3.2 |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修改 | 时间：发出即视作收到。 |
| 形式：招标文件修改一经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视作已发放给所有投标人，无需确认。潜在投标人应自行关注招标公告公布的网站公告，招标人不再一一通知。投标人因自身贻误行为导致投标失败的，责任自负。 |
| 3.1.1 |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资料 | 满足本项目评审要求的其他资料。具体内容要求按投标文件格式填写，如无提供格式则由投标人自拟。 |
| 3.2.1 | 增值税税金的计算方法 | 按国家税务机关的规定执行。 |
| 3.2.3 | 报价方式 | 由投标人在最高投标限价内根据企业自身实力进行含税报价（**以元为单位，保留两位小数，第三位小数四舍五入**）。 |
| 3.2.4 | 最高投标限价 | □无  ☑有，最高投标限价（即招标控制价，下同）：941,898.99元。  投标人投标报价超过最高投标限价的为无效标。 |
| 3.2.5 |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 | 投标人必须详细审阅全部招标文件，充分考虑职责和义务，全面地理解招标文件对投标报价的要求，并按招标人提出的条件及内容进行报价。  本项目合同结算按下述约定执行：  施工图审查费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收费标准规范收费行为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及广州市物价局《转发省物价局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收费标准规范收费行为等有关问题的通知》（穗价【2011】126号文），施工图审查服务费以工程勘察设计收费为基数乘以6.5%后再下浮5%X（1-投标下浮率），本工程施工图审查服务费计费基数暂按勘察设计费15,253,424.96元计算，施工图审查费最终以广州开发区财政局或其授权委托单位审核的结算价为准，且不得超过审定概算中的施工图审查费。  （2）除非合同另有规定，投标报价应已包括但不限于设备、劳务、管理、交通、维护、保险、利润、税金、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所有费用。 |
| 3.3.1 | 投标有效期 | 90日历天（从提交投标截止之日起计算。如出现异议或投诉，则投标有效期自动延长至异议或投诉处理结束。） |
| 3.4.1 | 投标保证金 | 是否要求投标人递交投标保证金：  ☑不要求 |
| 3.5 | 资格审查资料的特殊要求 | ☑无  □有，具体要求： / |
| 3.6.1 |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 ☑不允许  □允许 |
| 3.7.3A（2） | 投标文件副本份数及其他要求 | / |
| 3.7.3A（3） | 投标文件是否需分册装订 | / |
| 3.7.3（B） | 投标文件所附证书证件要求 | 证书证件需为清晰扫描件或电子证书证件。 |
| 3.7.3（B） | 投标文件签字或盖章要求 | 投标文件中需个人签字或盖章的，应加盖个人电子印章或线下完成后原件扫描上传。  具体操作详见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最新发布的《建设工程全流程电子化项目操作指南》。 |
| 4.1.1（B） | 投标文件加密要求 | 1.网上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须进行加密。未按要求加密的投标文件，新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具体操作详见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最新发布的《建设工程全流程电子化项目操作指南》。  2.如有提交备用投标文件电子光盘，备用投标文件电子光盘应密封包装，并在封套的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未按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
| 4.1.2 | 封套上应载明的信息 | 招标人名称：  （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  招标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在 年 月 日 时前不得开启（按投标截止时间） |
| 4.2.1 | 投标截止时间 | 详见招标公告。具体时间可以到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主页“建设工程→项目查询（日程安排、答疑纪要）”输入本“项目编号”或“项目名称”进行查询。 |
| 4.2.2（A） |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 / |
| 4.2.2（B） | 递交电子投标文件交易平台 | 1.递交方式：网上递交投标文件  2.交易平台：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3.上述时间是否有改变，请密切留意补充公告（如有）和招标答疑纪要（如有）的相关信息。 |
| 4.2.3 | 投标文件是否退还 | ☑否  □是，退还时间： |
| 5.1（A） | 开标时间和地点 | / |
| 5.1（B） | 开标时间和地点 | 具体开标时间、开标地点详见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gzggzy.cn）的项目查询(日程安排、答疑纪要)中输入本项目编号或项目名称进行查询。  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公开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准时参加。开标时，投标人代表有权出席开标会，也可以自主决定不参加开标会。也可选择参加在线开标，在线开标具体按照交易平台相关指南进行操作。  **上述时间及地点是否有改变，请密切留意补充公告（如有）和招标答疑纪要（如有）的相关信息。** |
| 5.2（B） | 开标程序 | 5.2.1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1）宣布开标纪律；  （2）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  （3）宣布开标人、唱标人、记录人、监标人等有关人员姓名；  （4）投标人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对已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公布招标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投标报价、服务期限及其他内容，并记录在案；  （5）投标人代表、招标人代表、监标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若有关人员不签字的，不影响开标程序；  （6）开标结束。  5.2.2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投标文件传输的或因投标人之外的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解密的，视为投标人其撤回投标文件。因投标人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解密的，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  5.2.3开标时，两个（含两个）以上的投标人加密打包投标文件电脑机器特征码一致的，不参与下一程序，并由评标委员会否决其投标。 |
| 5.3 | 开标异议 | 5.3.1开标时，投标人代表有权出席开标会，也可以自主决定不参加开标会。  5.3.2参加在线开标的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时通过电子交易系统提出，招标人应当对投标人提出的异议当场作出答复，并在电子交易系统中如实记录。参加现场开标会的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招标人应当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未答复的，开标程序不得结束。  5.3.3投标人未参加开标或在规定的时间内未提出异议的，视为对开标无异议。 |
| 6.1.1 |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 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依法组建。 |
| 6.3.2 | 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 | 推荐中标候选人： 3名。 |
| 7.1 | 中标候选人公示媒介及期限 | 公示媒介：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公示期限：3日  注：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的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通过电子交易系统提出。招标人应当在规定的异议答复期限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
| 7.4 |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 □是  ☑否 |
| 7.6.1 | 履约保证金 | 是否要求中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  □要求，  中标人提供的履约保函为中标价款的10%，具体见合同相关条款。  ☑不要求 |
| 9 |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 | □否  ■是，具体要求：  1.具体操作详见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最新发布的《建设工程全流程电子化项目操作指南》。  2.现场提交投标文件备用光盘  投标人将按《建设工程全流程电子化项目操作指南》的操作方法制作的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刻入光盘或U盘（1份），在规定的时间、地点提交备用。  刻录好的投标文件备用光盘或U盘密封在密封袋中，并在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密封袋上应写明的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4.1.2。现场递交的投标文件（光盘或U盘）不得加密。投标文件（光盘或U盘）无法读取或导入的，则视为未提交投标文件备用光盘或U盘。如果投标人没有按规定通过交易平台网上递交电子投标文件的，不再接受现场提交的投标文件备用光盘或U盘。  3.补救方案  （1）投标文件解密失败的补救方案：  在规定时间内，因投标人之外原因（指网络瘫痪、服务器损坏、交易系统故障短期无法恢复等因素）导致的电子投标文件解密失败，在开标现场读取光盘或U盘内容，继续开标程序。评标委员会对其投标文件的评审以光盘或U盘内容为准。因投标人原因解密失败且未递交电子光盘（U盘）或递交的电子光盘（U盘）不能读取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  （2）评标时突发情况的补救方案  若遇不可抗力发生（如：网络瘫痪、服务器损坏、交易系统故障短期无法恢复等因素），由评标委员会开启现场递交的全部投标文件光盘或U盘，并按光盘或U盘内容进行评审。  （3）除发生上述情况外，开标评标均以投标人通过交易平台网上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为准。 |
| 10 |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 |
| 特别提示 | 投标人在本项目招标人的工程项目中存在下列行为的，将被拒绝一年内参与我单位后续工程投标。（注：拒绝投标时限自招标人发出通知之日起计）：  （1）将中标工程转包或者违法分包的；  （2）在中标工程中不执行质量、安全生产相关规定的，造成质量或安全事故的；  （3）存在围标或串标情形的；  （4）存在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情形的；  （5）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 | |
| 招标失败情形 | 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方式。若投标登记或递交投标文件或通过初步评审（含形式评审、资格评审、响应性评审）的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则该项目招标失败。招标人分析招标失败原因，修正招标方案，重新组织招标。 | |
| 招标人拒绝接收备用投标文件电子光盘（或U盘）的情况 | 1、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期后逾期或未在指定地点递交备用投标文件电子光盘（或U盘）的；  2、投标人递交的备用投标文件电子光盘（或U盘）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密封或未在密封处盖章的；  3、投标人代表未凭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仅限于非法定代表人）、本人身份证原件、委托投标的还应提供授权委托人2025年4月在本公司缴纳社保的有效社保证按要求递交备用投标文件电子光盘（或U盘）的； | |
| 第一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资格情形 | 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招标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 | |
| 其他 | 1.在产生中标候选人后，招标人将中标候选人的投标文件商务部分的电子版（报价清单、方案等涉及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公开。  2.招标公告、招标文件、答疑纪要、图纸等招标资料全部发布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由投标人自行下载查阅。  3.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发布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具体安排请投标人自行登陆查询）。  4.中标后，中标单位须提交与网上上传电子投标文件完全一致的纸质投标文件（一式两份，盖单位公章）给招标单位，费用自理  3、交易服务费：由中标人按相关文件规定缴纳。本费用包含在中标人的投标报价中，招标人不再另行支付。 | |

**1.总则**

**1.1招标项目概况**

1.1.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其进行招标。

1.1.2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项目建设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6项目建设规模：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7工程项目施工预计开工日期和建设周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8建筑安装工程费/工程概算：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资金来源及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招标范围、服务期限和质量标准**

1.3.1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服务期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质量标准：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招标项目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1）资质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财务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业绩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信誉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项目负责人的资格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其他主要人员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仪器设备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8）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需要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见本章第 3.5 款的规定。

1.4.2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除应符合本章第1.4.1 项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并承诺就中标项目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2）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3）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本招标项目中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1.4.3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

（3）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为同一个单位负责人；

（4）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5）为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

（6）为本招标项目的招标代理机构；

（7）与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

（8）与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存在控股或参股关系；

（9）与本标段的招标人、设计单位、招标代理、施工单位、监理单位以及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供应商有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

（10）被依法暂停或者取消投标资格（本项事实应当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依法作出并已经生效的行政处罚决定为认定依据。行政处罚决定中已经明确的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区域范围不包含本标段建设地点的，不受该项规定限制）；

（11）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本项事实应当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依法作出并已经生效的行政处罚决定为认定依据。）；

（12）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13）法律法规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1.5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否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7语言文字**

招标投标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1.8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踏勘现场~~**

~~1.9.1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部分投标人未按时参加踏勘现场的，不影响踏勘现场的正常进行。~~

~~1.9.2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除招标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招标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招标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10投标预备会~~**

~~1.10.1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1.10.2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人，以便招标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10.3投标预备会后，招标人将对投标人所提问题的澄清，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该澄清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11分包**

不允许分包。

**1.12响应和偏差**

1.12.1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满足性或更有利于招标人的响应，否则，投标人的投标将被否决。实质性要求和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2.2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施工图审查服务方案等内容以对招标文件作出响应。

1.12.3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允许投标文件偏离招标文件某些要求的，偏差应当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偏差范围和幅度。

**2.招标文件**

**2.1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1）招标公告

（2）投标人须知；

（3）评标办法；

（4）合同条款及格式；

（5）委托人要求；

（6）投标文件格式；

（7）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资料。

根据本章第 1.10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人，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招标文件的澄清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发给所有的投标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本章第4.2.1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15日的，并且澄清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答疑专区网上公开发布，发出即视作收到，以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数字交易平台网站发布时间作为送达时间。无需投标人确认。投标人应自行关注，招标人不再一一通知。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内容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具有约束作用。

2.2.4除非招标人认为确有必要答复，否则，招标人有权拒绝回复投标人在本章第2.2.1项规定的时间后的任何澄清要求。

**2.3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招标人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修改招标文件，并通知所有投标人。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本章第4.2.1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15日的，并且修改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2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答疑专区网上公开发布，发出即视作收到，以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数字交易平台网站发布时间作为送达时间。无需投标人确认。投标人应自行关注，招标人不再一一通知。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内容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具有约束作用。

**2.4招标文件的异议**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10日前以书面形式提出。招标人将在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将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3. 投标文件**

3.1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1. 封面：写明项目名称、投标人单位及日期，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2. 目录；
3.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4.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5. 投标报价汇总表；
6. 资格审查资料；
7. 施工图审查技术方案；
8. 公司简介；
9. 项目机构人员配备情况；
10.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或评审项规定的其他资料。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作出的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澄清确认，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1.2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或投标人没有组成联合体的，投标文件不包括本章所指的联合体协议书。~~

3.1.3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未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文件不包括本章所指的投标保证金。

**3.2投标报价**

3.2.1投标报价应包括国家规定的增值税税金，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增值税税金按一般计税方法计算。投标人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在进行报价。

3.2.2 投标人应充分了解该项目的总体情况以及影响投标报价的其他要素。

3.2.3 本项目的报价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修改投标函中的投标报价总额，应同时修改投标文件“投标报价表”中的相应报价。此修改须符合本章第4.3款的有关要求。~~

3.2.4 招标人设有最高投标限价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最高投标限价，最高投标限价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3.2.5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3投标有效期**

3.3.1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3.2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应承担招标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3.3.3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应予以书面答复，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及以现金或者支票形式递交的投标保证金的银行同期存款利息。

**~~3.4投标保证金~~**

~~3.4.1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的同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形式和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规定的投标保证金格式递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境内投标人以现金或者支票形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应当从其基本账户转出并在投标文件中附上基本账户开户证明。联合体投标的，其投标保证金可以由牵头人递交，并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3.4.2投标人不按本章第 3.4.1 项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评标委员会将否决其投标。~~

~~3.4.3招标人最迟将在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后5日内，向未中标的投标人和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以现金或者支票形式递交的，还应退还银行同期存款利息。~~

~~3.4.4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

~~（2）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订立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3）发生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情形。~~

**3.5资格审查资料（适用于未进行资格预审的）**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应按招标公告的要求提供资格审查资料，以证明其满足本章第1.4款规定的资质等要求。

**3.6备选投标方案**

3.6.1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允许外，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否则其投标将被否决。

3.6.2允许投标人递交备选投标方案的，只有中标人所递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予以考虑。评标委员会认为中标人的备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的，招标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3.6.3投标人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投标报价，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一个报价，但同时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设计咨询服务方案的，视为提供备选方案。

**3.7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投标文件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投标函附录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

3.7.2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服务期限、投标有效期、委托人要求、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7.3（B）投标文件全部采用电子文档，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所附证书证件均为原件扫描件，并采用单位和个人数字证书，按招标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电子印章。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签字或加盖电子印章的，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由代理人签字或加盖电子印章的，应附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投标**

**4.1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B）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和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的要求加密投标文件，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1.2投标文件备用光盘或U盘封套上应写明的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1.3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期后逾期或未在指定地点递交备用投标文件备用光盘或U盘的，或投标人递交的备用投标文件备用光盘或U盘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密封或未在密封处盖章或签字的，或投标人代表未凭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仅限于非法定代表人）、本人身份证原件、委托投标的还应提供授权委托人2025年4月在本公司缴纳社保的有效社保证按要求递交备用投标文件备用光盘或U盘的，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4.2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4.2.2（B）投标人通过下载招标文件的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4.2.3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2.4（B）投标人完成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后，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即时向投标人发出递交回执通知。递交时间以递交回执通知载明的传输完成时间为准。

4.2.5（B）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4.3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在本章第4.2.1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但需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发出撤回通知。

4.3.2（B）投标人修改或撤回已递交投标文件的通知，应按照本章第3.7.3（B）项的要求加盖电子印章。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收到通知后，即时向投标人发出确认回执通知。

~~4.3.3投标人撤回投标文件的，招标人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 5 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

4.3.4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第3条、第4条的规定进行编制和递交。

**5. 开标**

**5.1开标时间和地点（B）**

招标人在本章第4.2.1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公开开标，开标时，投标人代表有权出席开标会，也可以自主决定不参加开标会，若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提出异议，该投标人代表须同时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

**5.2开标程序**

5.2.1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1）宣布开标纪律；

（2）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

（3）宣布开标人、唱标人、记录人、监标人等有关人员姓名；

（4）投标人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对已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公布招标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投标报价、服务期限及其他内容，并记录在案；

（5）投标人代表、招标人代表、监标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若有关人员不签字的，不影响开标程序；

（6）开标结束。

5.2.2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投标文件传输的或因投标人之外的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解密，视为投标人撤回其投标文件。因投标人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解密的，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

5.2.3开标时，两个（含两个）以上的投标人加密打包投标文件电脑机器特征码一致的，不参与下一程序，并由评标委员会否决其投标。

**5.3开标异议**

5.3.1开标时，投标人代表有权出席开标会，也可以自主决定不参加开标会。

5.3.2参加在线开标的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时通过电子交易系统提出，招标人应当对投标人提出的异议当场作出答复，并在电子交易系统中如实记录。参加现场开标会的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招标人应当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未答复的，开标程序不得结束。

5.3.3投标人未参加开标或在规定的时间内未提出异议的，视为对开标无异议。

**6.评标**

**6.1评标委员会**

6.1.1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依法组建。

6.1.2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投标人或投标人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2）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3）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4）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5）与投标人有其他利害关系。

6.1.3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回避事由、擅离职守或者因健康等原因不能继续评标 的，招标人有权更换。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作出的评审结论无效，由更换后的评标委员会成员重新进行评审。

**6.2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评标**

6.3.1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6.3.2评标完成后，评标委员会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合同授予**

**7.1中标候选人公示**

招标人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3日内，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公示媒介和期限公示中标候选人，公示期不得少于3天。公示最后一天为工作日。

在产生中标候选人后，招标人将中标候选人的投标文件商务文件电子版（报价清单、方案等涉及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在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公开。

**7.2评标结果异议**

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招标人将在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答复；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可以通过线下或线上的形式提出异议。线上提出异议的，应通过交易平台提交，招标人也应通过交易平台答复线上提出的异议。具体按照交易平台相关指南进行操作。作出答复前，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7.3中标候选人履约能力审查**

中标候选人的经营、财务状况发生较大变化或存在违法行为，招标人认为可能影响其履约能力的，将在发出中标通知书前提请原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标准和方法进行审查确认。

**7.4定标**

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招标人或招标人授权的评标委员会依法确定中标人。

**7.5中标通知**

中标人自行于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下载中标通知书，同时招标人将中标结果通过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公开发布。中标人须对其投标文件真实性负责，并准备投标文件涉及的所有原件待查，如存在弄虚作假情况或原件不齐或与原件不符的，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人资格。

**7.6履约保证金**

7.6.1本项目不要求履约保证金。

**7.7签订合同**

7.7.1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给招标人造成损失的，中标人应当予以赔偿。

7.7.2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或者在签订合同时向中标人提出附加条件的，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7.7.3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就中标项目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8.纪律和监督**

**8.1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露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8.2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8.3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8.4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8.5投诉**

8.5.1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招标投标活动不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可以自知道或者应当知道之日起10日内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8.5.2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开标和评标结果提出投诉的，应当按照投标人须知第2.4款、第 5.3 款和第 7.2 款的规定先向招标人提出异议。异议答复期间不计算在第 8.5.1项规定的期限内。

**9.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

本招标项目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附件一：开标记录表

开标记录表

开标时间： 年 月 日 时 分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投标单位名称 | 投标文件递交情况 | 投标文件解密情况 | 投标报价（元） | 项目负  责人 | 服务期限 | 质量标准 | 备注 | 投标人代表签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最高投标限价： | | | |  | | | | | |

招标人代表： 记录人： 监标人：

年 月 日

（注：具体以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格式为准）

附件二：问题澄清通知

问题澄清通知

（编号： ）

（投标人名称）：

评标委员会对你方的投标文件进行了仔细的审查，现需你方对下列问题以书面形式予以澄清、说明或补正：

1.

2.

......

请将上述问题的澄清、说明或补正于 年 月 日 时前递交至 （详细地址）或传真至 （传真号码）或通过下载招标文件的电子招标交易平台上传。采用传真方式的，应在 年 月 日 时前将原件递交至 （详细地址）。

评标委员会授权的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注：或按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格式）

附件三：问题的澄清

问题的澄清

（编号： ）

评标委员会：

　　问题澄清通知（编号： ）已收悉，现澄清、说明或补正如下：

1.

2.

……

上述问题澄清、说明或补正，不改变我方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构成我方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投标人：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年 月 日

（注：或按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格式）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  |  |  |  |
| --- | --- | --- | --- |
| **条款号** | | **评审因素** | **评审标准** |
| 1 | 评标方法 | 中标候选人排序方法 | 1.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估法。  2.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照各投标人总得分从高到低排列先后次序，推荐得分最高的第一名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推荐得分第二名的投标人为第二中标候选人，如此类推，推荐三名中标候选人，并编写评审报告。若两家或以上的投标人总得分相同时，则投标报价低的排前；若投标报价相同，则施工图审查服务方案得分高的排前；若投标报价得分和服务方案得分均相同，则由评标委员会采用记名投票方式，以得票多的优先，确定中标候选人的排序。  3.若本项目满足资格审查合格条件的投标人不足3家或经评审有效的投标人不足3家，则本次招标失败，招标人将视情况重新组织招标。 |
| 2.1.1 | 形式评审标准 | 投标人名称 |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一致。 |
|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签字盖章 | 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及加盖单位章。由法定代表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由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授权委托书，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应符合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规定。 |
| 投标文件格式 | 符合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规定。 |
| 联合体投标人 |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 备选投标方案 | 不允许。 |
| 投标人机器码 | 投标人与本项目其他投标人加密打包投标文件电脑特征码一致的（以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的检索信息为准），其投标将被否决。 |
| 2.1.2 | 资格评审标准 | 营业执照 |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3.5.1项规定； |
| 资质要求 |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1项规定； |
| 项目负责人 |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1项规定； |
| 其他要求 |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1 项规定； |
| 联合体投标人 |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 不存在禁止投标的情形 | 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以投标人声明为评审依据） |
| 失信联合惩戒 | 投标人未被列入拖欠农民工工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投标人无需提供资料，按投标截止时间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比对的结果进行评审）。 |
| 2.1.3 | 响应性评审标准 | 投标报价 |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3.2款规定；对同一招标项目没有出现两个或以上的投标报价，且修正无依据。 |
| 投标内容 |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3.1项规定； |
| 服务期限 |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3.2项规定 |
| 质量标准 |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3.3项规定 |
| 投标有效期 |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3.3.1项规定 |
| 串通投标情形 | 投标人之间存在《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办法》第十六条所禁止的情形的 |
| **条款号** | | **条款内容** | **编列内容** |
| 2.2.1 | | 分值构成  (总分100分) | A.**商务部分：45分**  B.**技术部分：45分**  C.**投标报价：10分**  注：1）投标人综合得分为各评委A+B+C的总分去掉一个最高分和一个最低分后计取的算术平均分（分数出现小数点时，保留小数点后二位，第三位小数四舍五入）；  2）投标人总得分=A+B+C。  具体详见本章附表：《综合评分表》 |
| 2.2.2 | |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 | 当通过初步评审在位于[最高投标限价×90%，最高投标限价]区间的投标价中的有效投标人大于5名时，所有入围的有效投标价中去掉一个最高价和一个最低价，取余下有效投标价的算术平均值的作为评标基准价；当通过初步评审在位于[最高投标限价×90%，最高投标限价]区间的投标价中的有效投标人小于或等于5名时，取所有入围的有效投标价的算术平均值的作为评标基准价（小数点后保留2位小数，第3位小数四舍五入）。若通过初步评审没有投标价位于[最高投标限价×90%，最高投标限价]区间的有效投标人，所有投标人的报价得分为0分。 |
| 2.2.3 | | 投标报价的  偏差率计算公式 | 偏差率=∣有效投标报价—评标基准价∣/评标基准价×100%  （偏差率四舍五入保留2位小数，报价偏差率不足1%的，按直线内插法计算投标报价得分）  注：有效投标报价为通过初步评审经算术错误修正后的核准报价（投标总报价）。 |

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估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根据招标人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综合评分相等时，按照评标办法前附表的规定确定中标候选人顺序。

2. 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2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

（1）项目业绩：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投入人员资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企业获奖：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4）企业综合能力：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5）施工图审查服务方案：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6）投标报价：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3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4 投标报价得分

价格部分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评标程序

**3.1 初步评审**

3.1.1 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投标人提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规定的有关证明和证件的原件，以便核验。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2.1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3.1.2 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1）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或者对招标文件的偏差超出招标文件规定的偏差范围或最高项数；

（2）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

3.1.3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及其他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并要求投标人书面澄清确认。投标人拒不澄清确认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1）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总价金额与单价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1.4 只有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人才能进入下一阶段详细评审。当通过初步评审的有效投标人不足三名时，招标人应当依法重新组织招标。在进行形式评审、资格评审、响应性评审过程中，若评委意见不一致时，则按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决定该投标人是否通过相应阶段的评审，进入下一阶段评审。

**3.2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2.2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详见本章附表四：《综合评分表》。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投标人得分为各评委的总分去掉一个最高分和一个最低分后计取的算术平均分。

3.2.3 投标人总得分=A+B+C。

3.2.4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并否决其投标。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澄清、说明或补正应以书面方式进行。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或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且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并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4 评标结果**

3.4.1 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外，评标委员会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并标明排序。

3.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

## **附表一：形式评审表**

形式评审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编号 | 投标人名称  评审项目 |  |  |  |  |  |
| 1 |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名称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一致； |  |  |  |  |  |
| 2 |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签字盖章：  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及加盖单位章。由法定代表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由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授权委托书，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应符合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规定； |  |  |  |  |  |
| 3 |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规定； |  |  |  |  |  |
| 4 | 联合体投标人：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  |  |  |  |
| 5 | 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  |  |  |  |  |
| 6 | 投标人机器码：  投标人与本项目其他投标人加密打包投标文件电脑特征码一致的（以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的检索信息为准），其投标将被否决。 |  |  |  |  |  |
| 结论 | 是否通过并进入下一阶段评审 |  |  |  |  |  |

项目名称：

备注：1、“是否通过并进入下一阶段评审”一栏应写“通过”“不通过”。

2、**符合要求的打“○”，不符合的打“×”。**

3、经评标委员会审核后，出现一个“×”的结论为“不通过”，即按废标处理。

4、表中全部条件满足为“通过”，同意进入下一阶段评审。

5、若评委意见不一致时，则按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决定该投标人是否通过符合性审查，进入下一阶段评审。

评委签名： 日期：

## **附表二：资格评审表**

**资格评审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编号 | 投标人名称  审查项目 |  |  |  |  |  |
| 1 | 投标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持有市场监管部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或行政审批局核发的有效法人营业执照或各级政府事业单位登记管理机关颁发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按国家法律经营。 |  |  |  |  |  |
| 2 | 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机构一类资质证书（业务范围包括房屋建筑工程）。 |  |  |  |  |  |
| 3 | 拟派项目负责人满足本工程要求（详见本项目招标公告）。 |  |  |  |  |  |
| 4 | 关于联合体投标：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  |  |  |  |
| 5 | 投标人已按规定格式签名盖章《投标人声明》（格式见招标公告附件一） |  |  |  |  |  |
| 6 | 资格审查前，投标人在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建立企业信用档案，且本企业信用档案应在有效期内。项目负责人须是本企业信用档案中的在册人员。 |  |  |  |  |  |
| 7 | 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3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以投标人声明为评审依据） |  |  |  |  |  |
| 8 | 投标人未出现以下情形：与本项目其它投标人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按投标人提供的《投标人声明》第八条内容进行评审）。如不同投标申请人出现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情形，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  |  |  |  |  |
| 9 | 香港企业及香港专业人士参与投标的，已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备案，并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满足评审的证明文件。 |  |  |  |  |  |
| 10 | 投标人未被列入拖欠农民工工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投标人无需提供资料，按投标截止时间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比对的结果进行评审）。 |  |  |  |  |  |
| 结论 | 是否通过并进入下一阶段评审 |  |  |  |  |  |

项目名称：

备注：1、“是否通过并进入下一阶段评审”一栏应写“通过”“不通过”。

**2、符合要求的打“○”，不符合的打“×”。**

3、经评标委员会审核后，出现一个“×”的结论为“不通过”，即按废标处理。

4、表中全部条件满足为“通过”，同意进入下一阶段评审。

5、若评委意见不一致时，则按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决定该投标人是否通过符合性审查，进入下一阶段评审。

评委签名： 日期：

## **附表三：响应性评审表**

响应性评审表

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编号 | 投标人名称  评审项目 |  |  |  |  |  |
| 1 | 投标报价：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3.2款规定；对同一招标项目没有出现两个或以上的投标报价，且修正无依据。 |  |  |  |  |  |
| 2 | 投标内容：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3.1项规定。 |  |  |  |  |  |
| 3 | 服务期限：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3.2项规定 |  |  |  |  |  |
| 4 | 质量标准：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3.3项规定 |  |  |  |  |  |
| 5 | 投标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3.3.1项规定 |  |  |  |  |  |
| 6 | 串通投标情形：  投标人之间存在《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办法》第十六条所禁止的情形的。 |  |  |  |  |  |
| 结论 | 是否通过并进入下一阶段评审 |  |  |  |  |  |

备注：1、“是否通过并进入下一阶段评审”一栏应写“通过”“不通过”。

2、**符合要求的打“○”，不符合的打“×”。**

3、经评标委员会审核后，出现一个“×”的结论为“不通过”，即按废标处理。

4、表中全部条件满足为“通过”，同意进入下一阶段评审。

5、若评委意见不一致时，则按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决定该投标人是否通过符合性审查，进入下一阶段评审。

评委签名： 日期：

## **附表四：综合评分表**

**综合评分表**

|  |  |  |  |  |
| --- | --- | --- | --- | --- |
| **条款号** | | **评分分值** | | **评分标准** |
| 1 | 商务  （45分） | 项目业绩  （10分） | | 2021年1月1日至今，投标人完成过房屋建筑工程的施工图审查业绩且合同金额60万元或以上，每项得2分，本项最高得10分。  无或其他情况不得分。  注：需同时提供施工图审查合同（或委托书或中标通知书）及施工图审查报告证明文件，且能反映相应规模指标。时间以施工图审查报告时间为准。 |
| 投入人员资历（20分） | | 1.项目负责人具备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或一级注册建筑师，每项得3分，注册证书的注册单位须为投标人单位，否则不得分。本小项最高得6分。  2.2021年1月1日至今，项目负责人完成过合同额60万或以上房屋建筑工程的施工图审查业绩，每项得2分，本小项最高得4分。  无或其他情况不得分，本项累计最高得10分。  注：1.提供上述人员证书及业绩证明，同时提供上述人员2025年4月在本单位缴纳的有效社保证明。  2.业绩需同时提供施工图审查合同（或委托书或中标通知书）及施工图审查报告证明文件，且能反应人员姓名及相应规模指标。时间以施工图审查报告时间为准。 |
| 服务团队成员（除项目负责人外）：  1.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数量配备满足程度均需按照招标文件要求（详见招标文件《拟投入本工程的专业人员一览表》），满足的得5分，如不符合，本项得0分；本小项最高得5分。  2.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在满足招标文件《拟投入本工程的专业人员一览表》要求的基础上：  （1）自2021年1月1日至今获得建设行业主管部门或行业协会颁发的施工图审查专项奖的，每人加1分，本小项最高加2分；  （2）每增加1名注册工程师或高级工程师（或以上）加1分。本小项最高加3分。  无或其他情况不加分，本项累计最高加10分。  注：1.提供上述人员证书，同时提供上述人员2025年4月在本单位缴纳的有效社保证明。上述人员若为退休人员，须提供退休证和返聘合同。  2.提供获奖证书，如颁奖单位为协会或学会的，还须提供协会或学会在“中国社会组织政务服务平台（全国社会组织信用信息公示平台）”登记的网页查询截图，否则不得分。 |
| 企业获奖  （12分） | | 投标人自2021年1月1日至今审查项目获得过建设行业主管部门或行业协会颁发的施工图审查专项奖：  1.省级奖项或以上的，每项得4分；  2.市级（或副省级）奖项的，每项得2分。  无或其他情况不得分，本项累计最高得12分。  注：1.获奖以获奖证书为准，获奖时间以取得获奖证书时间为准，同一项目奖项只计最高奖项得分，不叠加计算。  2.提供奖证书，如颁奖单位为协会或学会的，还须提供协会或学会在“中国社会组织政务服务平台（全国社会组织信用信息公示平台）”登记的网页查询截图，否则不得分。 |
| 企业综合能力（3分） | | 1.投标人具备具有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每提供一个得1分，本项最高得3分；不提供或没有得0分。  注：需提供以上相应的认证扫描件和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官网（http://cx.cnca.cn/)或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http://www.cnca.gov.cn/ ）网址【平台名称及网址若有更新，以最新发布的为准】有效查询结果截图，且证书状态应为“有效”，否则本项不得分。 |
| 2 | 技术  （45分） | 对项目的熟悉和了解程度（15分） | | 优：对本项目背景的解读清晰、明确，研究内容和要求的理解深度和准确性高的，得15-12分；  良：对本项目背景的解读较清晰、明确，研究内容和要求的理解深度和准确性基本具体，得11-7分；  中：对本项目背景的解读基本准确，对研究内容和要求的理解具有一定的深度和准确性，得6-2分；  差：对本项目背景的解读不够清晰、明确，研究内容和要求的理解缺乏深度和准确性的，得1分。  不提供不得分。 |
| 施工图审查难点的认知和对策  (10分) | | 优：对本工程的难点有充分的认识，对策具体，针对性强；得10-8分；  良：对本工程的难点有较充分认识，对策具体，针对性较强；得7-5分；  中：对本工程的难点有基本认识，对策基本可行；得4-2分；  差：对本工程的难点认识不充分，对策不具体，针对性不强。得1分。  不提供不得分。 |
| 施工图审查质量、进度控制（10分） | | 优：质量、进度控制措施全面、完善、科学合理，针对性强，得10-8分；  良：质量、进度控制措施较为全面、完善、科学合理，针对性较强，得7-5分；  中：质量、进度控制措施较合理但不全面，基本可行，得4-2分；  差：质量、进度控制措施不合理且可行性差，得1分。  不提供不得分。 |
| 施工图审查保障措施  （10分） | | 优：保障措施全面、完善、科学合理，针对性强，得10-8分；  良：保障措施较为全面、完善、科学合理，针对性较强，得7-5分；  中：保障措施较合理但不全面，基本可行，得4-2分；  差：保障措施不合理且可行性差，得1分。  不提供不得分。 |
| 3 | 报价  （10分） | 报价得分  （10分） | 投标报价得分以评标基准价作为计算各有效投标报价得分的基础，当有效投标报价等于评标基准价时得10分；有效投标报价每高出评标参考价1%扣0.3分，每低于评标参考价1%扣0.2分，不足1%时按直线内插法计算，最多扣至0分止，计算出报价得分。报价得分四舍五入保留2位小数。 | |
| 总分 | | 100分 |  | |

注：

1、获奖：获奖奖项指由建设行业主管部门或行业协会颁发的施工图审查项目奖项，提供获奖有效证明材料；获奖单位须为投标人，子公司不计算在内；时间以获奖有效证明材料的时间为准。

2、投入人员仅指注册在本公司人员，不含子公司人员，如投标申请人为集团公司，则不含其集团下属的子公司人员。

3、社保证明：指人员2025年4月在本单位缴纳的有效社保证明（含分支机构缴纳的社保证明）。

4、综合评分表中要求提供的证明文件如无特别说明，投标人提供的扫描件或网页信息打印页或网页信息截图内容等证明材料必须清晰可辨，如因扫描件或网页信息打印页或网页信息截图内容模糊导致评标时无法判断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负。上述证明资料不提供或提供不完整或提供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

5、本表按百分制评分，所有评委每个分项的分数汇总后去掉一个最高分和最低分的算术平均值为投标人的得分。分数出现小数点，保留小数点后二位小数，第三位小数四舍五入。

6、关于职称证书认定的相关说明：投标人应提供由人社部门核发的职称证书，若职称证书不是由人社部门核发，则应提供核发机构（或该机构职称评审委员会）获得人社部门授权或核准备案证明其具有职称评审权的证明文件，或该人员在人社部门职称管理系统登记的获得该职称的信息记录网页或截图打印件。

**拟投入本工程的专业人员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专业岗位 | | 资 历 要 求 | 人数要求 |
| 项目负责人 | | 基本要求：按招标公告。 | 1人 |
| 专业人员 | 建筑 | 建筑专业工程师需具备一级注册建筑师资格。 | 不少于1人 |
| 结构 | 结构专业工程师需具备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 不少于2人 |
| 给排水 | 给排水专业需具备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排水）。 | 不少于1人 |
| 暖通空调 | 暖通空调专业需具备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暖通空调）。 | 不少于1人 |
| 电气 | 电气专业需具备注册电气工程师。 | 不少于1人 |
| 园林绿化 | 园林绿化专业需具备高级工程师或以上职称。 | 不少于1人 |
| 勘察 | 勘察专业需具备注册岩土工程师执业资格。 | 不少于1人 |

注：1、上述人员不得兼任。

2、上述人员需提供简历表。

3、投标人拟投入的人员应为本单位人员，并提供本表所列人员近一个月（2025年4月）的参保社保证明。

4、为保障审查人员稳定性，要求项目以上审查人员不得随意更换，如特殊情况更换，须征得招标人同意。

5、审查人员数量、专业水平、配套专业等达不到审查水平所需。审查单位应及时补充或更换，未能在指定时间内更换或补充的，视为违约。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另册）**

第五章 委托人要求

**施工图审查工作任务书**

**一、项目名称**

沧联社区榕村片城中村改造项目复建安置01、02地块工程施工图技术审查。

**二、工程概况**

项目位于于广州市黄埔区云埔产业组团，处于沧联社区南部，毗邻增城区。地块总用地面积约22786平方米（详见建设用地规划红线图），复建总建筑量约17万平方米，其中，复建住宅建设总量约7.86万平方米（含公建配套约0.86万平方米），复建物业建设总量约3.29万平方米。复建商住01地块用地面积12353.00平方米，容积率5.27，计容总建筑面积65212平方米，建筑密度≤38%，绿地率≥30%；复建商住02地块用地面积10432.00平方米，容积率5.28，计容总建筑面积55003平方米，建筑密度≤40%，绿地率≥28%。建筑高度≤100米，裙楼1至4层，塔楼2至32层。建设内容包括住宅、地下室车库、商业、公建配套等。（注：以上数据以最终控规审批方案为准。）2.1.4 工程投资额：约人民币124555万元。其中：工程费用暂定人民币约105899.91万元（最终以相关职能部门审定的结果为准)。

**三、施工图审查等工作内容**

(1)审查强条；

(2)审查深度、完整性及合规性、合理性；

(3)审查构造物的稳定性、安全性审查；

(4)审查上阶段批复意见执行情况。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项目名称）

投 标 文 件

投标人：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年 月 日

目 录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二、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三、投标报价汇总表

四、资格审查资料

五、施工图审查服务方案

六、公司简介

七、项目机构人员配备情况

八、其他资料（如有）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一）投标函

致广州市黄埔丰镐有限公司（招标人）：

1．我方已仔细研究了 （项目名称）招标项目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开标记录表》中的投标总报价和服务期限，按合同约定完成施工图技术审查工作。

2．我方的投标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1）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

（3）投标报价汇总表

（4）资格审查资料

（5）施工图审查服务方案

（6）公司简介

（7）项目机构人员配备情况

（8）其他资料

投标文件的上述组成部分如存在内容不一致的，以投标函为准。

3．我方承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不撤销投标文件。

4．如我方中标，我方承诺：

（1）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在签订合同时不向你方提出附加条件；

（3）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5．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3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投标人名称： （盖单位公章）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或签章）

电话：

日期： 年 月 日

（二）投标函附录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条款名称** | **约定内容** | **备注** |
| 1 | 项目负责人 | 姓名：  技术职称：  注册证号：  身份证号码： |  |
| 2 | 服务期限 | 按招标文件要求 |  |
| 3 | 合同价款确定方式 | 按招标文件要求 |  |
| 4 | 质量标准 | 按招标文件要求 |  |
| 5 | 投标报价 | 小写： 元  大写： | **投标报价以元为单位，保留两位小数，第三位小数四舍五入。** |
| 下浮率： % | 下浮率=（投标报价－最高投标限价）/最高投标限价×100% |
| 6 | 投标有效期 | 按招标文件要求 |  |

投标人：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或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投标人名称：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 务：

系 （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

投标人： （盖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也可以采用工商行政管理局统一印制的格式。**

授权委托书

本人 （姓名）系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 （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 （项目名称） 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 。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扫描件

投标人：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或签章）

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或签章）

身份证号码：

年 月 日

**备注：也可以采用工商行政管理局统一印制的格式。**

**本授权书适用于有委托代理人的情况，如法定代表人亲自办理，则不适用。**

三、投标报价汇总表

**投标报价汇总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投标总报价**  **（含税）（元）** | **下浮率（%）** | **备注** |
| 1 | 沧联社区榕村片城中村改造项目复建安置01、02地块工程施工图技术审 |  |  | 以“元”为单位，精确到小数点后2位。 |
| 2 | 投标总报价（含税）：大写 ，税率 % | | | |

注：

1、投标报价总价的最高投标限价为941,898.99元。投标人须按招标文件要求进行投标报价，否则由评标委员按否决其投标处理。

2、投标报价总价与下浮率所算出的价格不一致的，以投标报价总价为准，修正下浮率=1-投标报价总价/最高投标限价（以%为单位，精确到小数点后2位）。评标委员会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修正投标文件的下浮率，调整后的下浮率对投标人起约束作用。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下浮率，则取消其中标资格。

3、投标报价总价及下浮率精确到小数点后二位小数，第三位小数四舍五入。

投标人（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或签章）：

日期：\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日

四、资格审查资料

|  |  |  |
| --- | --- | --- |
| **序号** | **审查内容** | **页码** |
| 1 | 营业执照 |  |
| 2 | 资质证书 |  |
| 3 | 拟派项目负责人资料 |  |
| 4 | 投标人声明（详见招标公告） |  |
|  | …… |  |

注：本表可以根据投标单位实际情况自行编制，资格审查详细资料附于本表后，并标明页码。

五、施工图审查服务方案

（格式自定）

六、公司简介

（格式自定）

编制要求：

1）公司组织构架；

2）公司法人营业执照及资质证书扫描件；

3）公司类似项目的业绩（按本项目相关评审要求提供证明文件）；

4）其它证明公司现有实力的材料（如管理体系认证等）；

5）投标人认为有必要的其他资料。

七、项目机构人员配备情况

1、项目机构人员配备情况表

2、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3、项目机构人员配备情况辅助说明资料

**1、项目机构人员配备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职务 | 姓名 | 职称 |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 | | | 已承接项目情况 | |
| 证书名称 | 级别 | 证号 | 专业 | 项目数 | 主要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 | 性别 | |  | 年龄 | |  | |
| 职务 |  | | | 职称 | |  | 学历 | |  | |
| 参加工作时间 | |  | | |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书编号 | | | | |  |
| 参与工程项目情况 | | | | | | | | | | |
| 建设单位 | | | 项目名称 | | | | | 建设规模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投标人应根据《综合评分表》的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3、项目机构人员配备情况辅助说明资料**

（格式自定）

八、其他资料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交的其他资料，格式自定。